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罗源县人民法院公告

兰兴泉、福州康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源支行与被告兰兴泉、福州康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闽0123民初825号民事判决书、民事裁定书及诉讼费催收通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、民事裁定书及诉讼费催收通知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，也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。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罗源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3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8月12日)

